

2023年第23屆亞洲物理奧林匹亞競賽及
第53屆國際物理奧林匹亞競賽 複選考試報名簡章

一、報名資格：本屆初選考試入選之學生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月7日止，由就讀學校彙整名單，電子郵傳至
natalie@ntnu.edu.tw（信件主旨：2023物奧複選報名-學校全名）。

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且未取得學籍之學生，經由各該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報名。

三、考試時間：民國112年2月11日(星期六) 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四、考試地點：**(考生可任選考區，1月7日報名截止後不受理變更考區。)**

	考 區	試 場
1	臺北區	建國高中
2	桃園區	武陵高中
3	新竹區	新竹高中
4	臺中區	臺中一中
5	嘉義區	嘉義高中
6	臺南區	臺南一中
7	高雄區	高雄高中
8	花蓮區	花蓮高中
9	宜蘭區	宜蘭高中

五、考試範圍：以高中物理及訓練教材有關「力學」、「熱學」、「光學」、「電磁學」及「波和振動」為範圍命題。。

六、錄取人數：(1)正取約30名（包括第二款錄取人數），且任一性別錄取人數不低於5名；單一性別人數未達5名時，增額錄取3名。

(2)參加「111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」物理科決賽總成績排名居前3至5名者，視同正取。

七、獎勵：

(1)錄取者，發給複選考試入選證書及訓練教材第三冊，並得參加決選研習營。

(2)由承辦單位聘請各區學校優秀物理教師，予以錄取者平時輔導。

八、考生於112年1月11日起請至官網<https://tpmsso.org/iph/>查詢考生注意事項。

九、**因應如有特殊狀況，考試前考生請務必關注物理奧林匹亞官網最新消息。**